

报告编号: wjh-20250001

# 2023 年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 同心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委托单位: 同心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 万聚恒(宁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与目标完成情况.....	1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2
(一) 绩效评价的目的、时段、对象和范围.....	12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标准、评价方法和评价指标体系.....	15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7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9
(一) 评价得分及评价等级.....	19
(二) 政策效应.....	21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22
(一)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22
(二)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27
(三)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31
(四)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33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	38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38
(二)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	39
六、有关建议.....	39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40
附件：.....	40



## 2023年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预算项目支出管理，牢固树立绩效理念，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公司接受吴忠市同心县财政局委托，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9〕9号）等相关规定，对2023年同心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实施的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由项目实施单位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进行谨慎调查和实施必要的调查程序的基础上，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此项目绩效情况发表评价意见，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背景和目的

当前就业市场面临诸多挑战，就业压力较大。随着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部分传统行业岗位减少，而新兴产业对劳动力素质要求较高，导致劳动力供需结构失衡。许多求职者难以找到与自身技能和期望匹配的工作，尤其是就业困难群体，他们在就业竞争中处于劣势，就业难度较大。同时，高校毕业生数量逐年增加，就业竞争日益激烈，就业市场的吸纳能力与毕业生数量之间存在一定差距，需要外部政策支持以促进就业。国家和地方政府高度重视就业问题，出台了一系列政策鼓励就业创业。就业是民生之本，关系到社会的稳定和经济的发展。

为了贯彻落实这些政策，各地积极开展就业补助项目，通过提供资金支持、政策扶持等方式，促进各类群体就业创业。通过发放求职创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等，减轻就业困难人员和企业的负担，提高他们的就业积极性和吸纳就业的能力。实施就业补助项目，可以帮助更多人实现就业，增加家庭收入，改善生活条件，提升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为就业困难群体发放补贴，使他们能够获得稳定的收入，保障家庭的基本生活需求，从而维护社会的和谐稳定。

同心县人民政府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大力发展实体经济积极稳定和促进就业的指导意见》（发改就业〔2018〕1008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促进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宁政规发〔2018〕11号）等文件精神，结合《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7〕164号）和《自治区财政厅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和使用实施细则〉的通知》（宁财规发〔2018〕20号）和《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使用监管暂行办法〉的通知》（宁人社发〔2020〕22号）等文件通知要求，由同心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组织实施了2023年就业补助项目。

项目实施目的旨在全面落实积极的就业创业政策、实现新增就业、切实改善就业矛盾，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通过组织大学生进行就业见习项目，旨在以见习作为缓解社会就业压力促进就业纽带，搭建毕业生积累就业经验和企业

单位选人用人的平台，提高其综合素质，就业能力，增强工作经验，提升就业竞争力；积极开发购买城乡公益性岗位，旨在帮扶城乡就业困难人员就业，缓解补助对象的生活压力；积极鼓励和引导就业困难人员及高校毕业生多形式、多渠道实现灵活就业，旨在缓解就业困难人员购买社会保险费的压力，带动灵活就业人员缴纳社保的积极性，提升就业率；通过给予高校毕业生和返乡入乡人员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旨在鼓励和支持创业人员增强信心、加快发展，并发挥有效示范带动作用。

## 2.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同心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以下简称项目单位）是同心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副科级事业单位，类别为公益一类。主要职能为：

（1）贯彻实施法律、法规、规章，执行国家和自治区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方针、政策和标准、规程；拟定全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全县企业单位和职工失业保险基金管理、失业人员的申领登记和失业保险金的核发工作；

（3）负责全县就业培训机构的建设和发展，组织实施城乡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创业培训、再就业及其它培训；组织开展优化创业、丰富创业公共服务活动，推进全县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工作；

（4）负责组织开展全县劳务交流、职业介绍、信息咨询和就业指导工作；组织实施全县劳动力市场及其信息网络建设；

（5）负责协调落实全县创业担保贷款、社会保险补贴等

各项就业再就业优惠政策；参与、指导社区就业服务工作的开展；

(6) 承担全县就业培训、创业指导、失业保险、农村劳动力转移等各方面统计数据的汇总、分析和统计工作；

(7) 组织指导乡镇劳动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管理工作；

(8) 组织实施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服务工作；

(9) 负责对劳动力转移就业中介组织、经纪人的管理；

(10) 组织开展人才交流政策咨询服务，收集、整理、储存、发布人才供求信息；

(11) 管理人才资源市场，举办人才交流会，推荐、招聘、培训人才；

(12) 负责办理大中专毕业生档案接收、管理及转移手续；

(13) 负责“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招募、管理和考核工作；

(14) 负责高校毕业生参加事业单位实习管理和考核工作；

(15) 完成上级业务部门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3年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到位资金4950.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截至评价日，实际支出4751.54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95.99%。结余198.46万元，用于2025年度就业补助项目支出。资金来源为《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及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宁财（社）指标〔2022〕680号）下达4248.0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3532.00万元、自治区资金716.00万元；《自

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第二批)的通知》(宁财(社)指标〔2023〕262号)下达中央资金118.00万元;《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2023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宁财(社)指标〔2023〕594号)下达中央资金584.00万元。项目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2023年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指标文号	项目类型	支出金额	指标文号	项目类型	支出金额	指标文号	项目类型	支出金额
(宁财(社)指标〔2023〕680号)下达4248.00万元	城镇公岗	13,012,180.65	(宁财(社)指标〔2023〕262号)下达中央资金118.00万元	灵活就业补贴	247,930.68	(宁财(社)指标〔2023〕594号)下达中央资金584.00万元	城镇公岗	1,642,233.16
	农村公岗	19,440,960.43		农村公岗	42,699.57		农村公岗	1,755,225.00
	青年见习	355,250.00		城镇公岗	889,369.75		青年见习	99,750.00
	实习生	4,365,365.17					实习生	308,214.83
	铁杆庄稼保	2,212,770.00					社保补贴	55,861.41
	灵活就业补贴	1,364,819.35					灵活就业补贴	20,825.00
	求职创业补贴	1,316,000.00					个人直补	1,500.00
	一次性创业补贴	40,000.00					创业培训	248,000.00
	房租补贴	40,000.00						
	一次性交通补贴	2,800.00						
	社保补贴	13,634.40						
	平台研发费	40,000.00						
合计	42,203,780.00		合计	1,180,000.00		合计	4,131,609.40	

指标文号	项目类型	支出金额	指标文号	项目类型	支出金额	指标文号	项目类型	支出金额
	结余	276,220.00		结余	0.00		结余	1,708,390.60

#### 4.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3年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共安置公益性岗位755人，其中城镇公益性岗位290人，农村公益性岗位465人。截至目前，共计开发公益性岗位1877个（其中：城镇公益性岗位572个，农村公益性岗位1305个）。为城镇公益性岗位发放补贴1554.378356万元，为农村公益性岗位发放补贴2123.8885万元。为330名2023届中职毕业生发放求职创业补贴66万元，为328名2024届中职毕业生发放求职创业补贴65.6万元。为4名高校毕业生发放创业房租补贴4万元。为4名2022年事业单位实习人员发放社保补贴1.36344万元。为2家企业吸纳7名人员就业发放社会保险补贴5.586141万元。为190名人员申报2021年“4050”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68.707801万元，为205名人员申报2022年“4050”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94.649702万元。有69家行政事业单位通过宁夏公共招聘网发布招聘岗位200个，高校毕业生到机关事业单位实习报名417人，实习派遣326人，在岗269人，购买商业意外保险3.6045万元，累计发放生活补贴463.7235万元。招募青年就业见习生74人，其中高校毕业生19人，失业青年55人，累计发放生活补贴45.5万元。为2322人发放铁杆庄稼保221.277万元。为4人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4万元。为1人发放一次性交通补贴0.28万元。发放平台研发费4万元。为一人发放个人直补补贴0.15万元。为2家企业

发放创业培训 24.8 万元。

## 2023年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项目类型	服务对象	服务期限	岗位待遇	计划招募人数及岗位	实际服务人数
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	城镇公益性岗位优先援助具有宁夏户籍，在法定劳动年龄内有就业能力和就业愿望，持《就业创业证》《居住证》的下列就业困难人员：1.城镇“零就业”家庭人员；2.城镇失业的“4050”人员；3.有劳动能力但处于失业状态的低保家庭人员；4.夫妻双方失业或一户家庭中有2人或2人以上失业，无其他稳定经济来源的人员；5.离异、丧偶者抚养未成年子女或赡养老人，没有稳定经济来源的人员；6.就业困难的高校毕业生；7.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残疾人；8.军人随军家属就业困难人员；9.复员退伍军人；10.戒毒康复、刑满释放和社区矫正等特殊群体就业困难人员；11.失地农民和进城务工6个月以上失业且在城镇办理居住证的农民。	3年	月工资标准按同心县最低工资标准执行，每人每月1750元。社会保险补贴标准为城镇职工基本养公益性岗位使用期限为3年。月工资标准按同心县最低工资标准执行，每人每月1750元。社会保险补贴标准为城镇职工基本养老、医疗、失业保险用人单位应缴纳部分，个人应缴纳的职工基本养老、医疗和失业保险费用从本人工资中代扣代缴。用人单位代缴纳工伤保险费。	290人。岗位主要包括：社会公共服务岗位、社区公益性服务岗位以及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及其所属机构的后勤服务性岗位。公益性岗位一般不包括机关事业单位管理类、专业技术类岗位。	290
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	优先安置在法定劳动年龄内“无法离乡、无业可扶、无力脱贫”且有劳动能力胜任岗位工作的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	1年	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服务补贴以吴忠市2021年度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138.70元为基数每月发放1345元。并为其统一购买不高于50万元额度的商业意外伤害保险中途离职的，其意外伤害保险失效，变更为该岗位承继者并继续享受原商业意外伤害保险）。	465人。乡村公益性岗位主要包括村两委后勤保障服务人员、乡村居民公共配送服务人员、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协理员（从事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催缴等工作）、乡村护林员、河(渠)道维护员、环境道路保洁员、乡村“老饭桌”服务员、移民社区服务人员、乡村电商综合服务人员、乡村学校安全员等公益性岗位。	465

项目类型	服务对象	服务期限	岗位待遇	计划招募人数及岗位	实际服务人数
事业单位实习补贴项目	离校2年内未就业的区外宁夏籍普通高校毕业生、宁夏各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和取得高级工、预备技师职业资格的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毕业生（以下简称高校毕业生），专业不限。	1年	月工资标准按同心县最低工资标准执行,每人每月1750元。高校毕业生实习期间,各市、县(区)通过政府采购的方式确定商业保险经办机构,为其统一购买不高于50万元额度的商业意外伤害保险(凡在岗不满三个月的高校毕业生,离岗后其意外伤害保险自动失效,新到岗高校毕业生继续享有原购买的商业意外伤害保险);对于实习期满6个月以上,且以灵活就业身份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人员按照实际缴费的2/3给予社会保险补贴,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	名额根据申请情况安排。岗位包括科技、教育、水利、卫生、司法、民政、移民、扶贫开发、扶残助残、计划生育、就业、社会保障、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等机关事业单位。	326
青年见习补贴项目	具有宁夏户籍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包括取得高级工、预备技师职业资格的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毕业生)及具有我区户籍年满16-24岁失业青年。	一般为3至12个月。	月工资标准按同心县最低工资标准执行,每人每月1750元。青年见习期间,为其统一购买不高于50万元额度的商业意外伤害保险;对于见习期满6个月以上,且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缴纳基本养老保险的人员,给予最长1年的养老保险补贴。且见习期间鼓励见习基地为见习青年购买工伤保险。	岗位数量16个,计划招募见习人员103人。其中:同心县腾煌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提供20个岗位、宁夏水投中源水务有限公司提供15个岗位、同心县润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提供10个岗位、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同心支公司提供10个岗位、宁夏三兴食品产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12个岗位、中核(宁夏)同心防护科技有限公司提供8个岗位、宁夏梦启影视策划有限公司提供10个岗位、宁夏俊伟肉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18个岗位。	74

## 5. 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 (1) 项目组织情况

同心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作为项目的牵头部门和实施部门，负责协调相关部门之间的工作协调，将就业补助任务分解到位。负责制定各子项目实施方案、规划安排、实施计划、考核项目质量、审核上报数据。

各类子项目岗位计划上报由各乡镇、村对符合条件的人员进行申报，同心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对各乡镇上报的材料进行审核、验收。

### (2) 项目管理情况

①个人申请。下马关、韦州、马高庄、张家塬、预旺、王团、田老庄、石狮、兴隆、丁塘、河西 11 个乡镇(镇、开发区)符合条件的人员，分别户籍地或居住地所在乡(镇、开发区)政务大厅持相关资料进行申报；豫海镇所辖 11 社区、4 行政村符合条件人员，持相关资料到户籍地或居住地所在社区(村委)进行申报。

②基层审核。由所在乡(镇、开发区)政务大厅、社区(村委)对申请公益性岗位人员进行初审，复审无异议后，将人员名册及相关资料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③公示审定。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县财政局、乡村振兴局，依据乡镇审核情况，研究确定岗位拟安置人员或补贴标准，并向社会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的，予以安置或发放。

④培训上岗或补贴发放。用人单位应根据工作岗位要求组织安置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并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与其签订服务协议，约定双方权利、义务。

## （二）项目绩效目标与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前期实地调研，评价组与被评价单位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依据项目的功能特性，明确项目在一定时期内的总体产出和效果，以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确定项目所要实现的目标，明确了总体绩效目标。具体情况如下表：

2023年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及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	
实施单位	同心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项目绩效目标	计划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p>1.安置城镇公益性岗位290个指标，安置农村公益性岗位465个指标，对符合政策条件的事业单位实习和青年就业见习报名人员进行安置，对符合发放条件的高校毕业生进行一次性创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房租补贴，对符合发放“铁杆庄稼”政策的人员进行补贴。</p> <p>2.聚焦就业困难群体，切实执行和落实国家就业创业政策，做到应补尽补，充分发挥就业补助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撬动作用，促进稳就业更好地服务脱贫攻坚工作，巩固脱贫摘帽成果。</p>	<p>1.共安置公益性岗位755人，其中城镇公益性岗位290人，农村公益性岗位465人。为农村公益性岗位发放补贴2123.8885万元。为330名2023届中职毕业生发放求职创业补贴66万元，为328名2024届中职毕业生发放求职创业补贴65.6万元。为4名高校毕业生发放创业房租补贴4万元。为4名2022年事业单位实习人员发放社保补贴1.36344万元。为2家企业吸纳7名人员就业发放社会保险补贴5.586141万元。为190名人员申报2021年“4050”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68.707801万元，为205名人员申报2022年“4050”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94.649702万元。有69家行政事业单位通过宁夏公共招聘网发布招聘岗位200个，高校毕业生到机关事业单位实习报名417人，实习派遣326人，在岗269人，购买商业意外保险3.6045万元，累计发放生活补贴463.7235万元。招募青年就业见习生74人，其中高校毕业生19人，失业青年55人，累计发放生活补贴45.5万元。为2322人发放铁杆庄稼保221.277万元。为4人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4万元。为1人发放一次性交通补贴0.28万元。发放平台研发费4万元。为一人发放个人直补补贴0.15万元。为2家企业发放创业培训24.8万元。</p> <p>2.聚焦就业困难群体，切实执行和落实国家就业创业政策，做到应补尽补，充分发挥就业补助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完成情况
			财政资金引导撬动作用，促进稳就业更好地服务脱贫攻坚工作，巩固脱贫摘帽成果。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	290人	290人
		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	420人	420人
		事业单位实习补贴人数	应补尽补	应补尽补
		青年见习补贴人数	应补尽补	应补尽补
		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创业补贴人数	应补尽补	应补尽补
		高校毕业生创业房租补贴人数	应补尽补	应补尽补
	产出质量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98%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98%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98%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98%
	产出时效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98%	≥98%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8%	≥98%
	产出成本	人均补贴发放标准	达标合规	达标合规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就业人数增加	显著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有效	健全、有效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85%	88.15%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时段、对象和范围

#### 1. 评价目的

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对2023年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方面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统计、复核和综

合分析，对项目做出客观公正、科学合理的评价，考察项目管理中可能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查找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总结项目经验并针对问题提出改进建议，为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今后加强项目建设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供参考。

## 2. 评价依据

### （1）财务管理

-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② 《国务院关于改革和完善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71号）；
- ③ 《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7〕164号）；
- ④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宁政发〔2017〕77号）；
- ⑤ 《自治区财政厅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和使用实施细则〉的通知》（宁财规发〔2018〕20号）；
- ⑥ 《自治区财政厅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及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宁财（社）指标〔2022〕680号）；
- ⑦ 《自治区财政厅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第二批)的通知》（宁财（社）指标〔2023〕262号）。

### （2）项目管理

-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②《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领导、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坚强政治保证的通知》；

③《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5〕23号）；

④《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下达2023年全区就业创业工作目标任务的通知》（宁就业领导小组办发〔2023〕2号）；

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吸引支持大学生在宁创新创业就业办法的通知》（宁政办规发〔2019〕2号）；

⑥《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财政厅关于做好2023年高校毕业生到机关事业单位实习工作的通知》（宁人社函〔2023〕161号）；

⑦《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关于做好就业困难人员及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工作的通知》（宁人社规字〔2023〕5号）；

⑧批复、验收、公示及其他与项目相关的资料。

### （3）绩效评价管理

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②《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③《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④《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9〕9号）；

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宁财（预）发〔2019〕270号）。

（4）其他作为评价依据的材料

- ①财政预算批复文件；
- ②项目考核材料等文件；
- ③相关项目公示、档案资料等；
- ④相关财务报表、账簿、凭证。

### 3. 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对象：2023年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

（2）评价范围：2023年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预算资金4950万元的整体绩效情况。

（3）本次评价时段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0日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标准、评价方法和评价指标体系

###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原则。接受项目单位委托，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和《自治区财政厅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管理使用实施细则〉的通知》（宁财规发〔2018〕20号）的要求，采用科学指标体系、规范的工作程序、适当的评价方法、明确的工作措施，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评价和反映，并自觉接受监督。

（2）相关性原则。在指标设计方面，本着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反映当前目标的实现程度，体现支出和产出之间紧密对应关系。

（3）可比性原则。采取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原则，定量指

标具体化、可比较，定性指标可衡量、可操作，系统反映项目资金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4) 经济性原则。本着简便易行、通俗易懂，从数据获取、比较分析、操作难易程度上，兼顾可操作性和成本效益原则。

## 2. 绩效评价标准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主要运用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主要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在项目效益和影响力评价过程中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在项目产出的评价过程中主要采用比较法，对比分析产出指标计划完成情况；在社会评价方面主要采用公众评判法，对满意度指标，采取访谈、社会问卷调查等方法。

## 4.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按照财政部《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9〕9号）的基本要求，结合项目实际，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指标设计，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一级指标、12个二级指标和30个三级指标；指标权重以结果为导向，决策、过程指标权重占40%，产出、效益指标权重占60%，采用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将财政部和自治区财政厅项目绩效评价相关政策、制度、办法等作为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标杆值，具体绩

效评价指标如下：

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 3 个二级指标，6 个三级指标，项目立项考察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考察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资金投入考察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 2 个二级指标，8 个三级指标，资金管理考察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合规性；组织实施考察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

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 4 个二级指标，以及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事业单位实习补贴人数、青年见习补贴人数、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创业补贴人数、高校毕业生创业房租补贴人数、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人均补贴发放标准 13 个三级指标分别进行考察评判。

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 3 个二级指标和 3 个三级指标，分别对项目效益和满意度情况进行考察评判。

本项目各项指标设置、指标解释、权重赋分、评价标准及评分细则，以及评价指标证据收集方法和来源，详见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评价报告撰写与提交阶段三个阶段。

## 1. 前期准备阶段（12月13日-12月15日）

（1）组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由万聚恒（宁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根据同心县财政局的委托，依据项目内容组建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工作组成员发挥丰富的实践经验和精湛的专业知识，并进行深入、透彻的分析研究，客观、公正的评价项目的整体绩效情况。

（2）入户培训及收集整理资料。评价工作组于12月14日对同心县财政局、人社局和相关项目单位进行入户，通过与项目相关方对项目评价的重点关注节点和事项进行充分沟通和交流，收集了项目背景、目的、资金、实施内容和项目完成情况等项目评价所需的资料。

（3）拟定工作方案。拟定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评价内容、方法、工作时间等具体安排，并提交同心县财政局征求意见，根据各相关方的意见、建议修改完善工作方案。

## 2. 组织实施阶段（12月16日-12月20日）

12月16日，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一是在评价基础数据采集方面，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同心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以及项目相关方的支持配合下完成了基础数据的收集、现场考察和资金核查工作，获取项目成果佐证资料、项目验收报告、测试报告等；二是在社会调查方面，通过现场调查与座谈、发放问卷等方式，对各项目实施单位负责人和服务对象进行了现场访谈，掌握了具体项目实施、完成情况和项目效益情况，获取了评价第一手证据资料；对项目直接或间接受益对象进行调查问卷，了解受益群众对“2023年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的体验感和满意度，为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和满意度等提供定性与

定量评价的基础。评价组开展满意度问卷调查，发放了问卷 300 份，收回有效问卷 300 份；三是召开公司质量控制内部评审会。评价工作组就项目的基本情况 &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情况向公司评审组进行介绍。质控评审组审阅查看项目资料并进行充分讨论，形成项目绩效评价的初步评价意见及需单位补充提交的资料清单。

### 3. 提交报告阶段（12 月 20 日 - 12 月 30 日）

（1）绩效评价工作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通过对收集的佐证资料进行整理、汇总和分析，完成了评价指标评价打分和报告撰写，报告初稿通过公司内部评审形成征求意见稿。

（2）提交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评价工作组于 12 月 30 日向同心县财政局提交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根据其反馈意见继续修改完善报告，于 1 月 3 日提交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正式稿；整理绩效评价资料，归档备查。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评价得分及评价等级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为 100 分，绩效评级分优、良、中、差。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通过基础数据填报、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数据信息，对 2023 年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的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 88.00 分，评价结论为“良”。

2023年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合计	100.00	88.00
项目决策 (14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00	3.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0	2.00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2.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00	1.00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00	2.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00	3.00
项目过程 (26分)	资金管理情况 (10分)	资金到位率	3.00	3.00
		预算执行率	3.00	3.00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4.00	3.00
	组织实施情况 (16分)	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3.00	3.00
		组织管理的保障性	2.00	2.00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4.00	3.00
		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4.00	3.00
		项目自评报告	3.00	0.00
项目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8分)	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	2.00	2.00
		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	2.00	2.00
		事业单位实习补贴人数	1.00	1.00
		青年见习补贴人数	1.00	1.00
		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创业补贴人数	1.00	1.00
		高校毕业生创业房租补贴人数	1.00	1.00
	产出质量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3.00	3.00

	(12分)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	3.00	3.00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3.00	3.00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3.00	3.00
	产出时效 (6分)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3.00	3.00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3.00	3.00
	产出成本 (4分)	人均补贴发放标准	4.00	4.0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10分)	就业人数增加	10.00	10.00
	可持续影响 (10分)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10.00	5.00
	满意度 (10分)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0	10.00

## (二) 政策效应

同心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3 年就业补助项目的实施，在促进就业、稳定民生、推动社会发展等方面发挥了显著的社会效益。

该项目极大地缓解了就业压力，为众多群体提供了就业机会和经济支持。通过安置 755 人到公益性岗位，为就业困难人员创造了稳定的工作环境，让他们能够凭借自身劳动获取收入，实现了自我价值，有效解决了部分城镇和农村劳动力的就业难题。为高校毕业生发放求职创业补贴，减轻了他们在求职过程中的经济负担，助力其顺利进入职场，迈出职业生涯的关键一步。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创业房租补贴、到机关事业单位实习机会以及青年就业见习岗位等，为青年群体积累工作经验、提升就业竞争力搭建了平台，促进了青年人才的成长与发展。

在稳定社会秩序方面，项目发挥了重要作用。就业是民生之本，大量人员实现就业，意味着家庭收入得到保障，生活更加稳

定。这不仅减少了因失业可能引发的社会矛盾和不稳定因素，还有助于提升居民对社会的满意度和认同感，增强社会凝聚力。同时，项目对企业发展也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为企业吸纳人员就业发放社会保险补贴，降低了企业的用人成本，提高了企业吸纳就业的积极性，促进了企业的发展壮大，进而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形成就业与企业发展的良性循环。

从社会发展的长远角度来看，项目营造了良好的就业创业氛围。通过发放创业培训补贴、一次性创业补贴等，激发了人们的创业热情，培养了一批具有创新精神和创业能力的人才，为地方经济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大力宣传就业创业先进事迹和典型，引导人们树立正确的就业观，有助于在全社会形成积极向上、勤劳致富的价值导向，推动社会整体的进步与发展。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本项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分析项目决策情况，指标权重分值 14.00 分，评价得分 13.00 分，得分率为 92.86%，包括以下指标：

##### 1. 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1）“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单位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 3 分，每个考察点赋值 1 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国务院关于印

发《促进就业规划》的通知》（国发〔2017〕10号）、《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关于做好就业困难人员及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工作的通知》（宁人社规字〔2023〕5号）、《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下达2023年全区就业创业工作目标任务的通知》（宁就业领导小组办发〔2023〕2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吸引支持大学生在宁创新创业就业办法的通知》（宁政办规发〔2019〕2号）、《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关于做好2023年高校毕业生到机关事业单位实习工作的通知》（宁人社函〔2023〕161号）、《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技师学院特殊教育院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宁人社发〔2016〕5号）等政策文件要求；符合就业人员及发放补贴需求，以及同心县人民政府重点工作任务要求；与项目单位部门职责密切相关，属于部门履职范围；符合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规定，此指标实际得3分，得分率100%。

（2）“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2分，每个考察点赋值1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该项目立项程序规范，项目单位按照《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自治区对市县（区）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和财政预算管理相关规定，将项目资金列入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按照项目预算经单位编制申报、财政部门审核、县人大审议通过、财政部门下达预算指标和预算信息公示等流程，通过财政预算一

体化管理系统申报管理。编制内容完整，申报流程规范，信息公开及时。此指标实际得2分，得分率100%。

## 2. 项目绩效目标分析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2分，每个考察点赋值0.5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该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合理、可行，通过对自治区和吴忠市下达的各年度就业创业工作目标任务、项目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及绩效目标表等资料审核，本项目绩效目标合理，与实际实施内容密切相关，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额相匹配，此指标按权重计算实际得2分，得分率100%。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主要评价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2分，每个考察点赋值0.5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绩效指标不明确。通过对项目单位编报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审核，项目单位就本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指标设置基本完整，指标值清晰、可衡量、易获得、可评价，与项目目标任务数匹配性。

但通过本次评价发现，项目单位编制的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指标选择设置不完整，缺失可持续影响指标；个别三级绩效

指标值设定不准确，社保补贴发放准确率和满意度指标值设定为90%略低，对项目单位的激励约束力度不足，此指标扣1分，实际得1分。

### 3. 项目资金投入分析

(1)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内地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2分，每个考察点赋值0.5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该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同心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根据《自治区财政厅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和使用实施细则〉的通知》（宁财规发〔2018〕20号），明确了各项政策要求、扶持对象、扶持标准、结算方式、长效管理机制等内容。

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扶持标准按同心县最低工资标准执行，每人每月1750元。社会保险补贴标准为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用人单位应缴纳部分，个人应缴纳的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医疗和失业保险费用从个人工资中代扣代缴。用人单位代缴纳工伤保险费。

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服务补贴以吴忠市2020年度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138.70元为基数每月发放1345元。并为其统一购买不高于50万元额度的商业意外伤害保险中途离职的，其意外伤害保险失效，变更为该岗位承继者并继续享受原商业意

外伤害保险)。

事业单位实习补贴项目人员月工资标准按同心县最低工资标准执行，每人每月1750元。高校毕业生实习期间，各市、县(区)通过政府采购的方式确定商业保险经办机构，为其统一购买不高于50万元额度的商业意外伤害保险(凡在岗不满三个月的高校毕业生，离岗后其意外伤害保险自动失效，新到岗高校毕业生继续享有原购买的商业意外伤害保险)；对于实习期满6个月以上，且以灵活就业身份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人员按照实际缴费的2/3给予社会保险补贴，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

青年见习补贴项目人员月工资标准按同心县最低工资标准执行，每人每月1750元。青年见习期间，为其统一购买不高于50万元额度的商业意外伤害保险；对于见习期满6个月以上，且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缴纳基本养老保险的人员，给予最长1年的养老保险补贴。且见习期间鼓励见习基地为见习青年购买工伤保险。同心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根据本年度就业补助资金执行情况申请县级财政被套资金，预算编制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同心县年度目标相适应，此指标按权重计算实际得2分，得分率100%。

(2)“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项目资金分配是否符合国家相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分配结果合理、合规的保障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3分，每个考察点赋值0.5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资金分配合理，2023年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

由自治区财政厅对中央专项转移支付及本级预算安排的就业补助资金统筹安排，除预留一部分用于区本级（含宁东）就业创业项目支出外，其余资金按因素法下达各市、县（区），分配因素包括基础因素、投入因素和绩效因素三类。其中，基础因素（A）权重占70%、投入因素（D）权重占15%、绩效因素（G）权重占15%。提前告知下年度的就业创业资金按当年相关指标计算后预拨，次年根据实际情况补足或扣减。同心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根据《自治区财政厅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和使用实施细则〉的通知》（宁财规发〔2018〕20号）要求，对符合政策条件的各项目申报人员根据指标名额和实际申报情况进行补贴。项目实施符合相关资金分配办法，资金分配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规范，资金分配合理、合规，此指标按权重计算实际得3分，得分率100%。

##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本项指标主要从项目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分析项目决策情况，指标权重分值26分，评价得分20分，得分率为76.92%，包括以下指标：

### 1.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3分，实际到位率为100%，得3分，否则按照实际到位率比率计算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该项目应到位495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4950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此项指标实得3分。

“预算执行率”指标，主要评价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3分，实际到位率为100%得3分，否则按照实际到位率比率计算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同心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实际支出项目资金495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此项指标实得3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4分，每个考察点赋值1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项目资金使用合规，符合《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自治区对市县（区）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就业补助资金使用监管暂行办法》和财政预算管理制度要求，遵照《同心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局财务管理办法》及部门内控流程规定并经集体研究决策；资金拨付申请手续和审批流程完备、合规，支出使用符合预算批复内容和项目支出用途，并直接兑付到申请者个人（企业或机构）账户，经抽查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但也存在会计管理不规范严谨的情况，比如，中央预算专项资金未设置专户核算，此项指标扣1分，实得3分，得分率75.00%。

## 2.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分析

(1) “组织管理的保障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是否组建或有专门组织机构具体负责，岗位职责是否健全，人员分工是否明确；用以反映和考核组织管理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

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 2 分，每个考察点赋值 0.5 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项目单位岗位职责健全，人员分工明确。同心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作为项目的牵头部门和实施部门，负责协调相关部门之间的工作协调，将就业补助任务分解到位。负责制定各子项目实施方案、规划安排、实施计划、考核项目质量、审核上报数据。各类子项目岗位计划上报由各乡镇、村对符合条件的人员进行申报，同心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对各乡镇上报的材料进行审核、验收。此项指标实际得 2 分。

(2)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 4 分，每个考察点赋值 1 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项目单位在就业补助资金项目预算编制申报，以及各项补贴申请、受理、审核和补贴资金支出使用过程中，遵循并执行国家、自治区和吴忠市就业创业相关政策规定的同时，同心县分别制定了《同心县 2023 年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方案》《同心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城镇公益性岗位征集工作的通知》《同心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相关制度》，同时项目单位根据业务工作实际情况，内部制定了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发放、创业培训等具体管理制度，以及部门内控流程和工作职责。各项制度合法合规，具有可操作性，为项目组织实施提供了制度保障。

但通过对项目单位制定的《法律法规政策制度汇编》查阅过程中，未见信息化管理、业务统计、档案管理等配套制度。此项指标扣1分，实得3分，得分率75.00%。

(3) “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4分，每个考察点赋值1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该项目各项管理制度基本得到了有效落实。

从公示规范性指标看，补贴信息公示规范。项目单位及各乡镇、社区民生服务中心对申领享受各项补贴信息（单位或个人名单、补贴标准及具体金额）通过门户网站、张贴公示等方式进行公示，公益性岗位补贴公开了岗位名称、设立单位、安置人员名单、享受时间。各项信息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未涉及个人隐私等敏感信息。

从台账及统计报表填报时效及质量，按期填报、质量有待提高。通过调研及对自治区就业与创业服务局关于各年度、各季度条件工作情况通报资料抽查，项目单位业务部门能够及时登记台账和填报各期统计报表，整体工作质量逐年提高。

但也存在个别期间系统数据信息录入与纸质资料数据不匹配、不达标的情况。此项指标实得3分，得分率75%。

(4) “项目自评规范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提前做好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3分，每个考察点赋值1分，达到目标值的，得相应分值，达不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同心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未提供项目

自评及期中绩效监控报告，此项指标扣3分，实得0分。

###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本项指标主要从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方面分析项目产出情况，指标权重分值30分，评价得分30分，得分率为100%，包括以下指标：

1. “产出数量”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地实际完成数与计划数的差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完成程度。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8分，项目各项实施内容按照计划任务量全部实施完成，得本指标分值，否则按完成比例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根据补贴发放汇总表、补贴人员花名册、补贴资金到账核对表等资料，2023年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共安置公益性岗位755人，其中城镇公益性岗位290人，农村公益性岗位465人。为农村公益性岗位发放补贴2123.8885万元。为330名2023届中职毕业生发放求职创业补贴66万元，为328名2024届中职毕业生发放求职创业补贴65.6万元。为4名高校毕业生发放创业房租补贴4万元。为4名2022年事业单位实习人员发放社保补贴1.36344万元。为2家企业吸纳7名人员就业发放社会保险补贴5.586141万元。为190名人员申报2021年“4050”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68.707801万元，为205名人员申报2022年“4050”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94.649702万元。有69家行政事业单位通过宁夏公共招聘网发布招聘岗位200个，高校毕业生到机关事业单位实习报名417人，实习派遣326人，在岗269人，购买商业意外保险3.6045万元，累计发放生活补贴463.7235万元。招募青年就业见习生74人，其中高校毕业生19人，失业青年55人，累计发放生活补贴45.5万元。为23222人发放铁杆庄稼保221.277万元。为4人发放一

次性创业补贴 4 万元。为 1 人发放一次性交通补贴 0.28 万元。发放平台研发费 4 万元。为一人发放个人直补补贴 0.15 万元。为 2 家企业发放创业培训 24.8 万元。此项指标实得 8 分。

2. “产出质量”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 12 分，项目实施完成并通过验收，质量达到设计要求或实施标准得本指标分值，否则按完成比例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通过对项目单位各年度各项补贴发放名册、公示信息及财务凭证等资料核查，各项补贴资金按补贴对象、具体标准和享受期限足额发放至个人（企业或机构）账户，生活补贴发放准确率和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均 100%，此项指标实得 12 分，得分率 100%。

3. “产出时效”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 6 分，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规定完成时间得本指标分值，否则按完成比例得分。

经工作组复核，从补贴资金下达及时率指标看，预算指标及时下达，资金按支出进度及时拨付。通过对项目单位预算指标执行情况表及财务相关资料核查，各年度预算经批准通过后，预算指标按期及时下达；财政部门根据项目单位资金支出使用进度需求，及时审核并拨付。

从补贴资金按期支付到位率指标看，总体按期支付到位。通过对项目单位各年度补贴发放台账、发放名册、公示信息及相关

财务资料核查，各项补贴总体能够按期支付到位。但也存在因系统升级更换和运行调试，影响社保补贴人员信息录入和补贴发放。同时因对补贴发放对象信息资料进行核查比对，对审核和发放进度延缓也产生一定影响。此项指标实得6分，得分率100%。

4. “产出成本”指标，主要评价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4分，实际成本控制在项目预算范围内得本指标分值。否则按超出比例扣相应分。

经工作组复核，通过对项目单位各年度各项补贴发放名册、公示信息及财务凭证等资料核查，各项补贴发放标准符合政策规定标准，未发放超标准或降低标准发放情况。此项指标实际得分4分，得分率100%。

####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本项指标主要从项目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等3个方面分析项目效益情况，指标权重分值30分，评价得分25分，得分率为83.33%，包括以下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对社会效益产生的影响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10分，达到目标值的，得10分，达不到目标值的按权重比例计算得分。

同心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2023年就业补助项目的实施，在社会的多个层面发挥了广泛且深远的社会效益，犹如一股强劲的动力，推动着社会朝着更加稳定、繁荣的方向发展。

在促进就业与保障民生方面，项目成果斐然。安置755人到

公益性岗位，这一举措意义重大。对于城镇的 290 名公益性岗位从业者而言，他们中的许多人可能面临着年龄偏大、技能有限等就业困境，公益性岗位为他们提供了稳定的收入来源，使他们能够维持家庭的正常生活开销，保障子女的教育费用、家庭的日常饮食以及各类生活必需品的采购。而农村的 465 名公益性岗位人员，多为贫困家庭劳动力或因照顾家庭无法外出务工的人员，这些岗位让他们在家门口就能实现就业增收，改善了农村家庭的经济状况，提高了农村居民的生活质量。为毕业生发放求职创业补贴，这看似一笔不大的资金，却在关键时刻为毕业生们解了燃眉之急。在求职过程中，毕业生们需要制作简历、参加各类招聘会，还要应对交通、住宿等费用，求职创业补贴减轻了他们的经济压力，让他们能够更加从容地寻找适合自己的工作岗位，为未来的职业发展奠定基础。高校毕业生作为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项目为他们提供的创业房租补贴、实习机会和见习岗位，不仅帮助他们缓解了经济压力，还让他们在实践中积累了宝贵的工作经验，提升了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增强了在就业市场上的竞争力，为他们未来的职业发开展辟了广阔的道路。

从稳定社会秩序的角度来看，该项目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就业与社会稳定息息相关，当大量人员实现就业后，家庭收入得以保障，生活变得更加稳定有序。家庭是社会的基本单元，家庭的稳定直接关系到整个社会的稳定。有了稳定的收入，人们不再为基本生活需求而担忧，减少了因经济困难引发的家庭矛盾和社会冲突。例如，一些原本可能因失业而陷入贫困的家庭，在获得就业机会后，生活逐渐走上正轨，家庭成员之间的关系也更加和谐。同时，就业的稳定也有助于减少社会犯罪率。当人们有了正

当的职业和收入来源，就会减少因生活所迫而走上违法犯罪道路的可能性，从而维护了社会的治安和稳定。此外，就业补助项目的实施还提升了居民对社会的满意度和认同感。当人们感受到社会对他们的关心和支持，能够通过自身努力实现就业和发展时，他们会更加认可社会的公平正义，增强对社会的归属感和责任感，进而积极参与到社会建设中来，形成良好的社会氛围。

在推动社会经济发展方面，项目也发挥了积极的促进作用。为企业吸纳人员就业发放社会保险补贴，这一政策直接降低了企业的用人成本。对于企业来说，用人成本是运营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降低用人成本意味着企业可以将更多的资金投入技术研发、设备更新和市场拓展等方面，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促进企业的发展壮大。随着企业的发展，它们会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吸引更多的劳动力就业，形成就业与企业发展的良性循环。例如，一些小微企业在获得社会保险补贴后，有了更多的资金用于招聘新员工和开展业务培训，企业规模逐渐扩大，不仅为当地经济增长做出了贡献，还带动了周边相关产业的发展。同时，项目对创业的扶持也激发了社会的创新活力。发放创业培训补贴，让有创业意愿的人能够获得专业的创业指导和培训，学习到市场分析、商业模式设计、财务管理等知识和技能，提高了创业的成功率。一次性创业补贴则为创业者提供了启动资金，鼓励他们勇敢地迈出创业的第一步。这些创业项目的成功实施，不仅创造了就业机会，还为地方经济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推动了产业升级和创新发展。

在文化和价值观念层面，项目也产生了积极的影响。大力宣传就业创业先进事迹和典型，为社会树立了榜样。这些先进事迹

和典型人物的故事，激励着更多的人积极面对生活，勇于追求自己的梦想。他们的成功经验告诉人们，只要努力奋斗，就能够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这种积极向上的价值导向，有助于在全社会形成勤劳致富、创新创业的良好风尚。例如，一些创业成功的典型案例被广泛宣传后，吸引了许多年轻人投身创业浪潮，他们以这些成功人士为榜样，努力拼搏，为社会创造了更多的财富和价值。同时，这种宣传也改变了人们对就业的传统观念，让人们认识到就业不仅仅是为了获取收入，更是实现自我价值、为社会做贡献的重要途径。引导人们树立正确的就业观，有助于提高劳动力市场的效率，促进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推动社会的持续发展。

同心县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2023 年就业补助项目的实施，在就业、社会稳定、经济发展和文化价值等多个领域都发挥了显著的社会效益，为构建和谐、繁荣的社会做出了重要贡献。此项指标实得 10 分，得分率 100%。

2. “可持续影响”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对可持续发展产生影响情况。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 10 分，达到目标值的，得 10 分，达不到目标值的按权重比例计算得分。

从长效运行管理机制建立指标看，长效运行管理机制建立完善。从配套项目政策看，各项就业补助项目是落实国家、自治区积极就业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为项目可持续实施提供了政策保障；从运行管理经费保障看，自治区和市财政将就业补助资金纳入财政预算，为项目可持续实施提供资金保障。从执行机构和人员看，同心县有专门的管理部门负责就业补助政策解读，补贴资金申报、审核和发放工作，同时财政、审计等部门跟进监督。

从就业补助资金台账、统计报表及档案管理指标看，基本规范完备。通过对项目单位各项补贴项目台账、相关统计报表及项目档案资料抽查，各业务部门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建立了分项业务台账，并定期对台账信息进行登记更新，同时填报各分项业务统计报表。各补贴项目资料分类立册，留存于各业务部门以备备查。

评价组现场调查了解到，公益性岗位设置偏重生活救助而忽视能力提升，工作激励不足，可能使受助者对公益性岗位产生依赖，不愿退出，降低其进入劳动力市场实现再就业的意愿。在公益性岗位的开发使用和相关待遇服务的提供方面，若企业等营利性机构与组织的参与度不够，会使得职业技能培训、就业能力提升等活动与市场实际需求脱节，必然会影响到就业困难人员就业能力的提升。此项指标实得5分，得分率100%。

3. “满意程度”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直接或间接受益群体对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度。

评分标准：此指标权重设定10分，达到目标值的，得10分，达不到目标值的按权重比例计算得分。

为了获取全面、科学、客观的数据，评价小组根据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财政资金支出规模、影响范围，采用随机选择与定点调查相结合的方法，随机对同心县享受就业补助人员300人进行满意度调查，根据问卷调研，2023年就业补助项目的受益群众满意度为88.15%，此项实得10分，得分率100%。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 1. 强化资金管理与部门协作。

中心将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工作置于重要位置，强化部门间协作配合。严格依据相关政策规定，精准发放各类补助资金，如为不同类型人员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求职创业补贴、社保补贴等，确保资金发放有章可循、准确无误，保障了资金的合理使用和受益人的权益。

#### 2. 注重人员安置与培训。

公益性岗位安置后，用人单位依据岗位需求组织岗前培训，帮助安置人员快速适应工作岗位。同时，针对城镇和农村公益性岗位，分别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从制度上规范了就业关系，为后续管理和保障劳动者权益奠定基础。

#### 3. 加强数据比对与动态管理。

通过实时与生态护林员、创业贷款和妇女创业贷款进行数据比对，能够及时掌握在岗人员的就业动态变化。这种方式有助于发现潜在问题，如人员就业状态改变却仍在领取补贴等情况，以便及时调整补贴发放，确保资金使用的准确性和合理性。

#### 4. 严格监督考核机制。

按照管理办法，中心严抓工作考核和日常管理。一方面，严格执行请销假制度，规范人员出勤管理；另一方面，定期开展在岗情况督查，每月检查公益性岗位安置人员，每季度通过“宁夏人社一体化系统”核查社保参保情况。对于违规发放补贴的情况，及时清退，有效维护了就业补助资金管理的严肃性。

## （二）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

### 1. 就业服务精准度有待提升。

在推荐招聘信息和引导人员就业方面，缺乏对企业和求职者需求的深度分析。推荐的招聘信息与求职者的专业技能、就业期望匹配度有待提升，就业成功率有待提高；引导人员到企业、基层就业时，可能未充分考虑人员的实际困难和职业发展需求，使得人员对就业岗位的满意度和稳定性较低。

### 2. 政策宣传深度与广度不足。

在宣传就业创业先进事迹和典型时，存在宣传渠道有限、宣传内容单一的问题。部分人员可能因未接触到宣传信息，对就业创业政策和机会了解不足；宣传内容若仅停留在表面事迹，未深入解读政策内涵和实际应用，难以真正引导人员树立正确就业观，激发其就业创业积极性。

## 六、有关建议

### 1. 提升就业服务质量。

深入开展企业和求职者需求调研，建立详细的人才需求和供给数据库。根据数据库信息，精准匹配招聘信息和求职者，提高就业推荐的针对性和成功率。为到企业、基层就业的人员提供全方位的支持服务，如提供职业发展规划指导、解决工作中的实际困难，提高人员对就业岗位的满意度和稳定性。保基本与促就业并重，分类施策实现精准救助。就业困难人员内部具有高度的个体异质性，不同人群如4050群体和就业困难大学生群体，在进入劳动力市场的难易程度上存在着差别。应针对不同群体采取强度不同、各有侧重的精准化救助策略，比如对4050人员应当偏重于弥补能力缺陷、快速提高职业技能；而对于大学生群体

则应侧重于转变其择业观念，增强其就业意愿。通过分类施策、精准救助，使缺乏就业意愿者具备就业意愿、较低就业能力者提升就业能力，最终使各类就业困难人群都愿意且能够进入劳动力市场获得可持续的生计来源。

## 2. 强化政策宣传效果。

丰富宣传内容，不仅宣传先进事迹，还详细解读就业创业政策的申请条件、办理流程、补贴标准等关键信息。制作生动易懂的宣传资料，如宣传手册、短视频等，方便不同人群理解和获取信息。拓宽宣传渠道，综合运用线上线下多种方式进行宣传。线上利用社交媒体、政府官方网站、就业服务 APP 等平台发布政策信息和先进事迹；线下通过社区宣传、招聘会、职业培训等活动进行面对面宣传，扩大宣传覆盖面。

##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1. 评价责任。本次评价结果是依据评价客体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运用规定的评价办法，评价工作组保证本次评价工作全过程的公正和公平，各项评价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由评价客体负责，未经评价组织机构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本评价结果对外公布。

2. 可能对绩效产生影响的情况。该项目实施后短期内效益显现难以立竿见影，评价组运用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评价，对一些效益类指标客观性会产生一定影响。

### 附件：

1. 2023年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绩效指标表
2. 2023年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问卷样表

万聚恒（宁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0日

## 附件 1: 2023 年同心县就业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目标值	指标解释、评价要点及评价方法	评价及评分标准	证据来源
项目决策 (14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p>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p> <p>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p> <p>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p> <p>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p> <p>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未重复。</p>	<p><b>指标解释：</b>立项依据充分性，指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p> <p><b>评价要点：</b>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p> <p><b>评价方法：</b>获取项目实施单位和相关财政部门项目资金分配方案、关于下达做好绩效评价项目工作的通知、上级主管部门下达项目任务的通知等资料，评价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p>	<p>分值 3 分。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1 分)；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0.5 分)；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0.5 分)；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0.5 分)；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是否重复 (0.5 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除此项分值，扣完为止。</p>	<p>财政部门： 项目资金分配方案，关于下达做好绩效评价项目工作的通知，行业发展规划及目标，部门职责。</p>

		立项程序规范性	<p>①项目符合申报条件；</p> <p>②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p> <p>③项目实施调整履行相应手续。</p>	<p><b>指标解释：</b>项目立项的规范性，指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项目符合资金下达文件、项目实施方案等文件的要求。</p> <p><b>评价要点：</b>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设立，并出具民主意见书；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如项目建议书、项目实施方案；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专家现场审察、评审、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p> <p><b>评价方法：</b>获取项目实施单位和相关财政部门财政资金评价期间的预算指标的通知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方案、集体决策的会议纪要或批复、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会议纪要、通知等文件，评价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性。</p>	<p>分值 2 分。项目符合申报条件 (0.5 分)，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0.5 分)，项目实施调整履行相应手续 (1 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除此项分值，扣完为止。</p>	<p>(1) 财政部门：预算指标文件；(2) 项目主管部门：立项申报通知；(3) 资金使用单位或部门：立项申请文件、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批复文件等。</p>
	绩效目标 (4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p>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p>	<p><b>指标解释：</b>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p> <p><b>评价要点：</b>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p><b>评价方法：</b>获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实施方案、财政下达的项目预</p>	<p>分值 2 分。目标合理 (2 分)，全部为定性指标的不得分；能够量化而不量化的，每发现 1 处扣 0.2 分，直至“目标内容”指标分值扣完为止。</p>	<p>(1) 财政部门：立项申报通知、预算批复文件、财政资金绩效目标备案资料；(2) 资金使用单位或部门：立项申请文件、项</p>

				算资金文件、项目批复等，评价实施方案是否设定区域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分析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是否明确、细化、量化。		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批复文件等。
		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p><b>指标解释：</b>项目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p> <p><b>评价要点：</b>①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内容联系紧密；②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数量、质量、时效、效果等绩效指标；③项目绩效指标具体、细化，标杆值依据充分。</p> <p><b>评价方法：</b>获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实施方案、财政下达的项目预算资金文件、项目批复等，评价实施方案是否设定区域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分析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是否明确、细化、量化。</p>	分值 2 分。指标明确（2 分），全部为定性指标的不得分；能够量化而不量化的，每发现 1 处扣 0.2 分，直至“目标内容”指标分值扣完为止。	<p>(1) 财政部门：立项申报通知、预算批复文件、财政资金绩效目标备案资料；</p> <p>(2) 资金使用单位或部门：立项申请文件、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批复文件等。</p>
	资金投入（5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p><b>指标解释：</b>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p> <p><b>评价要点：</b>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p>	分值 2 分。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0.5 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0.5 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0.5 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 分）。每	财政部门：预算编制依据、预算批复文件、立项批复文件等。

				<p>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p> <p><b>评价方法：</b>获取项目资金的年度预算（包括绩效目标）及其批复文件和相关附表、项目年度预算编制说明、项目内容和项目预算调整请示及批复文件，评价预算编制的科学性。</p>	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除此项分值，扣完为止。	
		资金分配合理性	<p>①资金分配办法健全、规范；</p> <p>②资金分配办法科学、合理；</p> <p>③项目符合相关资金分配办法；</p> <p>④资金分配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规范；</p> <p>⑤资金分配结果合理、合规。</p>	<p><b>指标解释：</b>资金分配合理性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资金分配结果的合规性，指项目资金分配是否符合国家相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分配结果合理、合规的保障情况。</p> <p><b>评价要点：</b>①项目是否根据需要制定相关资金分配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1分）；②科学、合理性：资金分配结果是否经过测算、专家论证等程序，是否组织、指导开展项目调研，摸清地方真实需求，分配办法是否科学、合理。（1分）；③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④资金分配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⑤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⑥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合理，如果资金分配与项目实际情况不一致，项目资金分配是否经过调整。</p> <p><b>评价方法：</b>根据国家、自治区对项目的工作总体部署，获取相关的资金管理办</p>	<p>分值3分。资金分配办法健全、规范（1分），资金分配办法科学、合理（0.5分）。项目符合相关资金分配办法（0.5分），资金分配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规范（0.5分），资金分配合理、合规（0.5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除此项分值，扣完为止。</p>	<p>财政部门：资金分配方案、预算编制依据、预算批复文件、项目任务清单等。</p>

				法，符合项目实施整体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的资金分配方案，分析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是否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获取项目资金分配方案、下达项目资金计划，检查分析资金分配结果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完整、规范，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合理、合规。		
项目过程 (26分)	资金管理 情况 (10分)	资金到位 率	100%	<p><b>指标解释：</b>资金到位率，指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p> <p><b>评价要点：</b>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计划投入资金) × 100%。</p> <p><b>评价方法：</b>根据资金拨付文件，统计计划分配的项目资金；获取被评价单位评价期间的指标执行情况表、查看账簿记录、资金拨款凭证、银行入账单据等，核实被评价单位实际到位资金额度，计算资金到位率，综合分析资金到位情况。</p>	<p>分值 3 分。资金到位率大于或等于 100% 的，得 3 分；资金到位率小于或等于 70% 的，得 0 分；资金到位率在大于 70% 且小于 100% 的，在 0 分和 3 分之间计算确定。计算得分依据：[实际资金到位率 - min (资金到位率)] / [max (资金到位率) - min (资金到位率)] × 该指标分值。</p>	<p>(1) 财政部门：预算资金文件及拨款凭证；(2) 被评价单位：资金管理办法及实施方案，项目资金明细账，资金收付款凭证，项目批复文件等。</p>

		预算执行率	100%	<p><b>指标解释：</b>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p> <p><b>评价要点：</b>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p> <p>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p> <p><b>评价方法：</b>根据项目资金拨付文件，分别统计被评价单位的资金拨付情况；获取项目实施单位评价期间账簿记录、项目支出明细表、项目支出记账凭证、原始单据等，核实被评价单位实际已支付的资金，计算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p>	<p>分值 3 分。预算执行率 90%以下的每下降 1%，扣除权重 2.5%得出评分。</p>	<p>(1) 财政部门及项目主管部门：资金管理办法及实施方案，奖励资金明细账，收付款记账凭证，项目批复文件等。(2) 资金使用单位（或部门）：奖励资金收支明细账、记账凭证及收付款单据。</p>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p>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p> <p>④符合项目预算</p>	<p><b>指标解释：</b>资金使用的合规性，指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p> <p><b>评价要点：</b>①是否严格遵守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或国家、自治区制定的有关办法规定，资金支出范围是否分别符合项目实施内容，加强预算管理和使用监管，确保专款专用，合理配置，规范使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是否符合专项资金使用的原则和范围；②资金支付手续是否齐全，审批流程是否</p>	<p>分值 4 分。①是否严格遵守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或国家、自治区制定的有关办法规定，资金支出范围是否分别符合项目实施内容，加强预算管理和使用监管，确保专款专用，合理配置，规范使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是否符合专项资金使用的原则和范围（1 分）；②资金支付手续是否齐全，审批流程是否规范，是否及时支付（1 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p>	<p>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及实施方案，项目实施单位（或部门）的支出明细账、记账凭证、银行单据、项目合同、验收报告及</p>

			<p>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p> <p>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p>⑥会计核算是否真实、规范、会计报表能真实反映收支结余等情况。</p>	<p>规范，是否及时支付；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反资金管理的情况；⑥会计核算是否真实、规范、会计报表是否能真实反映收支结余等情况。</p> <p><b>评价方法：</b>获取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支出明细账、记账凭证、原始凭据，分析评价项目支出是否符合国家法规和相关资金管理方法，是否存在专项资金占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的情况，检查项目资金支出是否经过审批，重大支出是否经过集体讨论、决策，检查项目支出明细账，核实会计核算是否真实、规范，检查会计报表是否与明细账一致。</p>	<p>过评估认证（0.5分）；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0.5分）；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反资金管理的情况（0.5分）；⑥会计核算是否真实、规范、会计报表是否能真实反映收支结余等情况（0.5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付款相关会议纪要等。</p>
	<p>组织实施情况 (16分)</p>	<p>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p>	<p>①资金管理制度、财务制度已建立健全；</p> <p>②严格执行制度；</p> <p>③财务会计核算规范</p>	<p><b>指标解释：</b>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指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p> <p><b>评价要点：</b>①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方法、费用支出制度；②项目资金管理方法、费用支出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并严格执行；③财务会计核算是否规范。</p> <p><b>评价方法：</b>获取项目实施单位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财务审批制度、项目支出明细账及原始单据，评价项目实施单位制度制定的健全性、项目支出及核算的规范性。</p>	<p>分值3分。资金管理制度、财务制度已建立健全（1分）；严格执行制度（1分）；财务会计核算规范（1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资金使用单位（或部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财务审批制度、资金管理方法、项目支出明细账及原始单据。</p>

		<p>组织管理的保障性</p>	<p>①责任落实到位情况； ②组织机构健全，能够满足项目顺利实施的需要，岗位健全且设置合理； ③工作人员分工明确，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 ④定期举行分管领导主持的工作会议或工作会议</p>	<p><b>指标解释：</b>组织管理的保障性，指项目实施是否组建或有专门组织机构具体负责，岗位职责是否健全，人员分工是否明确；用以反映和考核组织管理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b>评价要点：</b>①核实“两个责任”（指项目单位及项目负责人、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是否到位；②组织领导高度重视，落实责任，是否成立领导小组和相关部门，配备专门管理团队；③是否建立完善“统筹协调、部门配合、协助推进”的工作机制，组织领导畅通高效，定期举行分管领导主持的工作会议或工作会议，有效负起项目组织和指导管理的责任。 <b>评价方法：</b>获取成立组织领导的相关文件、方案，核实“两个责任”到位情况，人员分工情况；获取会议纪要，核实获奖县对项目工作的重视及开展情况。</p>	<p>分值 2 分。项目单位（法人）及项目负责人、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到位（0.5 分）；组织机构健全，能够满足项目顺利实施的需要，岗位健全且设置合理（0.5 分）；工作人员分工明确，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0.5 分）；定期举行分管领导主持的工作会议或工作会议（0.5 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除此项分值，扣完为止。</p>	<p>财政部门及资金使用单位（或部门）：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施方案、职责分工、会议纪要等。</p>
		<p>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p>	<p>①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 ②项目管理制度合法、合规； ③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具有可操作性</p>	<p><b>指标解释：</b>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指项目实施单位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b>评价要点：</b>①结合实际，是否出台完整的项目管理制度；②项目制度是否合法合规，项目实施政策科学具体；③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是否完整，招投标制度和协同申报制度健全完善，实行项目区县实施主体动态调整机制，实施单位及实施主体参与各方职责明确，管理流程清</p>	<p>分值 4 分。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1 分）；项目管理制度合法、合规（1 分）；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具有可操作性（2 分）。</p>	<p>资金使用单位（或部门）：项目管理制度。</p>

				<p>晰，具有可操作性。</p> <p><b>评价方法：</b>获取项目实施单位制定的项目管理制度，评价项目实施单位制度制定的健全性。</p>		
		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p>①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管理制度（2分）；</p> <p>②实施主体的选择符合规定（2分）</p>	<p><b>指标解释：</b>项目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指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项目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p> <p><b>评价要点：</b>①项目的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实施主体的选择，即参与项目实施等第三方机构应具有相应资质：并按照相关要求，采取招投标或委托方式，按时、择优遴选出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实施主体承担项目任务，实施主体的确定过程公开、公平、公正，并能根据实施绩效和项目需要实行动态调整。</p> <p><b>评价方法：</b>获取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工程施工合同、监理合同、采购合同、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等资料，分析判断项目实施单位制度执行的有效性。</p>	<p>分值4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管理制度（2分）；实施主体的选择符合规定（2分）。</p>	<p>(1) 财政部门：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施方案、批复文件、专项资金审计报告等；(2) 资金使用单位（或部门）：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工程施工合同等。</p>
		项目自评规范性	<p>①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项目绩效进行总结评价；</p> <p>②自评报告指标清楚，资金用途清晰明了，项目</p>	<p><b>指标解释：</b>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提前做好项目绩效自评。</p> <p><b>评价要点：</b>①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项目绩效进行总结评价；②自评报告指标清楚，资金用途清晰明了，项目实施结果评价客观，真实；</p>	<p>分值3分。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项目绩效进行总结评价（1.5分）；自评报告指标清楚，资金用途清晰明了，项目实施结果评价客观，真实（1.5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除此项分值，扣完为</p>	<p>项目自评报告、项目年度计划及总结</p>

			实施结果评价客观，真实；		止。	
项目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	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 290 人	<b>指标解释：</b>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际产出数量目标的完成实现程度。 <b>评价要点：</b> 考察符合补贴条件的人员是否获得各项补贴 <b>评价方法：</b> 根据财政部门和相关部分制定的资金分配方案，通过检查就业补助项目申报资料、立项文件、验收单等资料，并进行现场勘察，评价项目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满足标准规定的项目/初步设计目标值	分值 2 分。根据完成比例乘以该项指标分值得出评分，完成比例低于 50%不得分。	就业补助资金分配方案、项目批复文件、银行对账单。
		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	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 465 人		分值 2 分。根据完成比例乘以该项指标分值得出评分，完成比例低于 50%不得分。	
		事业单位实习补贴人数	完成符合条件申报人数事业单位实习补贴		分值 1 分。根据完成比例乘以该项指标分值得出评分，完成比例低于 50%不得分。	
		青年见习补贴人数	完成符合条件申报人数青年见习补贴		分值 1 分。根据完成比例乘以该项指标分值得出评分，完成比例低于 50%不得分。	
		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创业补贴人数	完成符合条件申报人数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创业补贴		分值 1 分。根据完成比例乘以该项指标分值得出评分，完成比例低于 50%不得分。	
		高校毕业生创业房租补贴人数	完成符合条件申报人数高校毕业生创业房租补贴		分值 1 分。根据完成比例乘以该项指标分值得出评分，完成比例低于 50%不得分。	
	产出质量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 98%	<b>指标解释：</b>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各项产出任务实际完成的质量状况。 <b>评价要点：</b> 各项三级指标实际完成质量	分值 3 分。根据完成比例乘以该项指标分值得出评分，完成比例低于 50	立项申请、实施方案、资金管理办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 $\geq 98\%$	结果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值。 <b>评价方法：</b> 依据项目申报资料和立项批复文件，检查验收资料，通过现场量测和检验项目的数量和质量，计算合格率。	分值3分。根据完成比例乘以该项指标分值得出评分，完成比例低于50	法、合同、银行对账单，资金支出记账凭证及支出单据。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geq 98\%$		分值3分。根据完成比例乘以该项指标分值得出评分，完成比例低于50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geq 98\%$		分值3分。根据完成比例乘以该项指标分值得出评分，完成比例低于50	
	产出时效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geq 98\%$	<b>评价要点：</b> 评价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是否达到设计标准。 <b>评价方法：</b> 根据初步设计方案、验收报告等，将计划完成时间与实际完成进度进行对比。	分值3分。根据完成比例乘以该项指标分值得出评分，完成比例低于50	立项申请、实施方案、资金管理办 法、合同、银行对账单，资金支出记账凭证及支出单据。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geq 98\%$	<b>评价要点：</b> 评价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是否达到设计标准。 <b>评价方法：</b> 根据初步设计方案、验收报告等，将计划完成时间与实际完成进度进行对比。	分值3分。根据完成比例乘以该项指标分值得出评分，完成比例低于50	立项申请、实施方案、资金管理办 法、合同、银行对账单，资金支出记账凭证及支出单据。

	产出成本	人均补贴发放标准	达标合规	<p><b>指标解释：</b>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补贴资金实际发放补助是否符合规定要求和标准。</p> <p><b>评价要点：</b>职业培训、公益性岗位、灵活就业等受益对象应发放补贴是否达到政策规定标准要求。</p> <p><b>评价方法：</b>根据发放名册、银行账单等，将计划标准与实际完成情况进行对比。</p>	分值 4 分。各项补贴达发放标准达到规定标准，得对应指标分值；否则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立项申请、实施方案、资金管理办 法、合同、 银行对账 单，资金支 出记账凭证 及支出单 据。
项目效益 (32 分)	社会效益	就业人数增加	就业人数显著增加	<p><b>评价要点：</b>项目完成后增加社会就业情况。</p> <p><b>评价方法：</b>获取被评价单位新增就业人数、个人出创业成本降低等相关证明材料，分析评价项目实施前后的变化情况。</p>	分值 10 分。根据完成比例乘以该项指标分值得出评分，完成比例低于 50%不得分。	项目实施单位就业补助 明细、就业 人数统计 表、专家意 见。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有效	<p><b>评价要点：</b>项目长效管理机制是否健全且执行有效。</p> <p><b>评价方法：</b>①建立了长效管理机制；②长效管理机制健全且执行有效。</p>	分值 10 分。根据计算比例乘以该项指标分值得出评分。	项目复核资 料，项目统 计表，调查 问卷。
	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85%	<p><b>评价要点：</b>项目验收合格后，受益对象、被评价单位对实施项目的满意程度。</p> <p><b>评价方法：</b>选择项目区，通过调查，了解项目区受益对象对就业补助项目的总体满意程度。</p>	分值 10 分。当调查满意的单位占调查单位总数的比值超 85%时得 10 分，85%以下的根据计算比例乘以该项指标基础分得出评分。	调查问卷



7. 您对就业补助资金到位的及时情况是否满意？ [单选题] \*

非常不满意    2                      3                      4                      非常满意

8. 您对 2023 年同心县就业补助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填空题]

\_\_\_\_\_